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9-050 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郑锦康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授权代表 0 人。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印发修订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准则，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

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暨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因 1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需注销 3 万份已授予的股票期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192 万份，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24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调整为 67.20 万份。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议案内容公告详见 2019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